

东渡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东渡海关认真贯彻落实两级海关关于全面推进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要求，持续优化关区政务服务软环境，有力践行“枫桥经验”“浦江经验”，坚持“重心下移”，践行“四下基层”，有益探索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路径，政务服务向着运行标准化、服务供给规范化、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化方向有力迈进，为全方位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基层海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全面建章立制强化组织管理。逐步制定完善本关政府信息公开、信访、业务投诉举报、法律事务接待等工作规范。有效健全政府信息管理体系，建立政务、业务、法务等多部门之间响应共商机制，分工精细、配合密切、高效协同，全面提升依法公开的意识和处理问题的能力。

（二）持续深化主动公开工作。细化东渡海关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和行政检查事项目录，依托线上线下平台提升工作透明度，进一步明确并完善主动公开事项的对外公开期限。主动公开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执法结果、政府采购、预决算信息等各类政府信息，做到既维护好国家政治安全、社会安全，同时又能让群众广泛参与到海关政务中来。

（三）有效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有效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

流程，实现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和归档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行标准文本，规范答复口径，强化关员证据固定和程序规范方面的意识，强化对商业秘密的实质性审核，精准推进依法公开，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四）加大政策解读的广度和力度。发挥窗口法治宣传主阵地作用，充分利用业务现场的政务公开载体如 LED 显示屏、公告栏、宣传展板等，加强宪法日、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解读和政策文件清单的公示公告。积极利用“12360 海关热线”“人民日报”“厦门日报”等官媒公众号提供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深入推进“嵌入式”普法，推行精准化公开和沟通方式。

（五）用心致力深化互动交流。践行“浦江经验”、“枫桥经验”，实行“关长接待日”制度，关党委带着问题深入企业、码头、工厂走访调研。擦亮“关企直通车”品牌，紧密围绕企业在进出口业务中遇到的“急难愁盼”问题了解企业困难、倾听企业诉求，研提解决对策。开放包括“践行‘枫桥经验’工作室”、“职工技术创新工作室”“连心工作室”等洽谈室，点对点、面对面化解企业疑难问题。

（六）升级提升窗口服务体验感。升级航运中心新型政务服务窗口，提供海关业务一站式服务。全国首创检验检疫证书及产地证书 24 小时发证柜，并实现证书自助寄递服务。窗口科室建立保稳提质专窗、AEO 专窗、党员先锋岗等，做到急事急办、特事特

办。建立科领导带班制并公布带班电话，方便企业群众直接联系。进一步完善“首问责任制”和“一次性告知制”，推进标识用语、服务指南标准化规范化，切实提升线下政策咨询服务的能力。开展窗口作风提升行动，综合运用“好差评”考核机制和特约监督员监督机制强化行风评议和效能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9		
行政强制	25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1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3	0	0	0	0	3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无法提供	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6	1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针对 2022 年年报中提到的“一线关员的综合业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的问题”，东渡海关建立《便民服务热线管理办法》，做到分类限时办结，明确咨询、求助、建议、投诉等八类事项的不同办理时限，明确受理、办理、答复、核实、反馈业务流程。对群众诉求给予认真研究、快速响应、高效办理，及时反馈、主动治理，做到“有呼必应、有诉必理、有理必果”。针对“**海关政务综合服务窗口的服务体验感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的问题**”，东渡海关强化窗口建设，升级窗口服务体验感，自助服务区集中体现数字政务窗口特点。窗口服务区工位台面高度更适合和群众面对面坐着一起交流互动。用心建设洽谈工作区提供关企“面对面”商议的平台，点对点提前干预化解企业疑难问题。公共休息区配备爱心专座、口罩、医药箱等便民服务设施，适当摆放绿植，整体环境非常舒适阳光。此外，东渡海关对查验一科、查验二科、船舶监管科等窗口现场也进行了升级改造，窗口更加明亮整洁，对政务公开展板也进行了重新设计并上墙。

（二）目前存在问题。数字政务、智慧政务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的重要法宝。**东渡海关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的深度需要进一步提升**，要进一步减少业务受理过程中的纸质材料收取，推动办事环节精简和流程再造，不仅要提

升政务服务网办事项的占比，而且要由网上可办向全程网办、好办易办转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关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